主旨:公告本會辦理一一一學年度第二學期獎學金申請有關事項

公告事項:

- 、本學期獎助 對象 如左:
- 一)私立淡江大學土木工程學系學生十五名(其中五名無成績門檻限制),每名新台幣 壹萬貳仟元
- 、申請資格 :凡在前條所列學校科系肄業學生, 前列名額為限 而具有左列資格者, 均 可申請 但 以
- $\overline{}$
- (=)
- (E) 高級中學學生:學業成績在八十分以上,操行甲等,體育成績七十分以上者。高工職校學生:學業成績在八十分以上,操行甲等,體育成績七十分以上者。私立大學學生:學業成績在八十分以上,操行甲等,體育成績七十分以上者。
- 請 期間 民國 -一二年九月二十日至十月十日止 〇以 郵戳為憑)。
- 請手續 學校彙寄:台北市忠孝東路四段一六六號五樓之申請人須具由本會印製之申請書(向學校索取) 成先生文教基金會收。 _ _ , 份,連同左列文件由 財團法人紀念李建

四

- 學校正式成績單一份(須列明一一一學年度第二學期各科有關學科成績
- (Ξ) 學生證正、反面影印本一份(或在學證明書一份)。
- (四)低收入户證明書一份。(三)申請學生之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一份(若無身分證請用戶口名簿影印本)。
- 四) 低收入戶證明書一份
- 五、 申請學生所交各項文件 內 附 回郵信封註 明學生、年級科系向本會申請發還,逾時本會不負保管之責任 , 恕不退還,如有需要可於本會公告獎助學生名單後 一個月

六 申 請文件缺蓋有關印 信不全者, 不予受理

